



六、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成县农业农村局的2025年成县万寿菊产业标准化基地建设项目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万寿菊育苗服务，属于农林牧渔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甘肃暖山农业科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32人，营业收入为308.7784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66.2569万元（注：1）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/，属于/行业；制造商为/，从业人员/人，营业收入为/万元，资产总额为/万元（注：1），属于/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：甘肃暖山农业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03月03日

